

医院探视须知

请您遵守以下内容

1. 探视时间为15点~20点
2. 请您避免多人同时探视
3. 请您洗手并佩戴口罩
4. 请避免出现发热及感冒的人来探视
5. 请避免与住院患者一起用餐

※ 经主治医生认可的情况下除外

◇为了最优先考虑患者的伤病疗养，请您多多理解与配合

◇根据患者的病情及感染病流行的具体状况，今后可能会出现变更

2024年11月1日

湘南镰仓综合医院 院长

通知开始
通知结束

: 2024-11-01
: 2025-11-01

242

探视须知(重症监护病区)

原则上，请按照以下内容遵守

1. 请将探视时间控制在较短时间内
2. 探视时间为15:00 – 18:00
3. 探视人员仅限于家属 较少数人探视(大约两人左右)
4. 请事前洗手，戴口罩
5. 发烧或有感冒症状者，请不要探视病人
6. 请不要与住院患者一起饮食

※若取得医生许可，可以不完全遵照上述限制

◇为了以患者疗养为最优先，敬请予以理解与配合。

◇根据患者的病状和感染形势，此规定今后也有可能改变。

2024年11月 1日

湘南镰仓综合医院 院长